（上接 106 版）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5 年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 60,794,107.80 元，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6,079,410.78 元，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217,786,692.15 元，减去 2024 年度现金分红 133,091,670.6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额为人民币 139,409,718.57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665,458,353 股，以总股本为基准，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6,545,835.3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5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3.09%。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增减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本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a1	66,545,835.30
回购注销总额（元）b1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c1	125,349,710.7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39,409,718.5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A=a1	66,545,835.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3000 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B=b1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C=c1	125,349,710.7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D=A+B	66,545,835.30
现金分红比例（%）E=D/C	53.09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F	114,213,939.2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 3 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G	1,311,341,829.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F/G	8.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 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 2024 年 2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最近 3 个会计年度以公司上市后的首个完整会计年度作为起算年度，因此上表数据仅填列 2025 年度的数据。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 年 3 月 1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审计委员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经批准后实施。本方案符合《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584 证券简称:上海合晶 公告编号:2026-007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53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6,206,036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2.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500,228,775.76 元，扣除新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90,175,042.29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出具《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0079 号），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的情况进行了验证。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06,233,566.41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664,835,741.15 元，本年度使用 441,397,825.26 元，均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人民币 1,106,233,566.41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3,852,126.89 元，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 289,889,411.36 元，上述合计金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390,175,042.29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9,800,062.37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后的净额。具体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500,228,775.76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10,053,733.47
二、募集资金净额	1,390,175,042.2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64,835,741.15
本年度使用金额	441,397,825.26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289,889,411.36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9,427.15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9,809,489.52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3,852,126.89

注:报告期末募集资金金额未包含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分行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台湾科技园支行账面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2.7 亿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31050283360000000154,用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账户余额系人民币 5,091,809.06 元,上表体现在现金管理金额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的募集资金行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防范募集资金风险，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维护公司形象和股东利益，公司依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募集资金的投向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和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合作金库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及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台湾科技园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2月5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21902515010000		91,238.02	使用中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3101722530		124,294.94	使用中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216310100100451980		175,788.66	使用中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库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006909801429002224		3,175,240.89	使用中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	1001714729300242772		0.00	使用中
郑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分行	250789811104		56,477,351.45	使用中
郑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台湾科技园支行	410501102479000002026		223,689,933.57	使用中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310501833600000009475		118,279.36	使用中
合计				283,852,126.89	

注:上述余额包含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分行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台湾科技园支行账面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2.7 亿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项目实施进度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3,500 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投资行为。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289,889,411.36 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2月5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73,500.00	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年3月18日	2026年3月17日	2025年3月18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2月5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库商业银行	七天通知	七天通知	2,000,000.00	2025/9/23	不适用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库商业银行	七天通知	七天通知	12,797,602.30	2025/12/23	不适用
郑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25/11/18	2026/2/18
郑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25/12/17	2026/3/17
郑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2025/12/16	2026/1/16
郑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60,000,000.00	2025/12/24	2026/1/24
郑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七天通知	七天通知	30,000,000.00	2025/12/24	不适用
郑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七天通知	七天通知	20,000,000.00	2025/12/29	不适用
郑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25/12/29	2026/1/29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091,809.06	2025/10/27	2026/1/27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七天通知	七天通知	4,000,000.00	2025/11/27	不适用
合计				289,889,411.36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外汇、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外汇、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资金，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披露的《关于使用外汇、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市场需求变化、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及未来业务发展的规划，经过谨慎的研讨论证，将“优质外延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上海合晶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上海合晶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上海合晶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海合晶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4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4年2月5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139.7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623.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低阻单晶成长及优质外延研发项目	研发	不适用	77,500.00	77,500.00	77,500.00	38,459.74	49,515.79	-27,984.21	63.89	2026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优质外延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18,856.26	18,856.26	18,856.26	5,680.05	18,446.33	-409.93	97.83	2026年12月	1,805.49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	补流还贷	不适用	60,000.00	42,661.24	42,661.24	0.00	42,661.24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56,356.26	139,017.50	139,017.50	44,139.79	110,623.36	-28,394.1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注 3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本专项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相关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相关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参见本专项报告“三、（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相关内容。										

注 1: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注 2: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指 2025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

注 3: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市场需求变化、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及未来业务发展的规划，经过谨慎的研讨论证，将调整“优质外延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注 4:“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584 证券简称:上海合晶 公告编号:2026-017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297.6332 万份
- 行权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股票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合晶”）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2020 年激励计划》”）、《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2 年激励计划》”），董事会同意 2020 年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0 年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上述议案的独立意见。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关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部分议案经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上述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2 年 6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方案（修订稿）》。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上述议案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 142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215.8 万份，行权价格为 2.944 元/股，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2025 年 4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上述议案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6 年 3 月 1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 2020 年、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和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2020 年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 113 名激励对象在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74.4998 万份，行权价格为 2.4455 元/股，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2.《2022 年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2022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上述议案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及《关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部分议案经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上述议案的独立意见。

2024 年 3 月 1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 80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47.3333 万份，行权价格为 3.69 元/股，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2025 年 4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上述议案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6 年 3 月 1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 2020 年、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和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2020 年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 66 名激励对象在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23.1334 万份，行权价格为 3.1915 元/股，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二）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1.《2020 年激励计划》授予情况

序号	项目	期权计划约定的内容
1	授予日期	2020年5月15日
2	等待期	自股票期权授予日起至各期可行权之日，股票期权授予日与获授股票期权首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12 个月
3	授予数量	808万份
4	授予人数	178人
5	授予后股票期权剩余数量	0份
6	行权价格	3.13 元/股

2.《2022 年激励计划》授予情况

序号	项目	期权计划约定的内容
1	授予日期	2022年11月18日
2	等待期	自股票期权授予日起至各期可行权之日，股票期权授予日与获授股票期权首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12 个月
3	授予数量	445万份
4	授予人数	81人
5	授予后股票期权剩余数量	0份
6	行权价格	3.79 元/股

（三）历次激励对象人数、期权数量、行权价格调整情况

1.《2020 年激励计划》历次激励对象人数、期权数量、行权价格调整情况

（1）历次激励对象人数、期权数量调整情况

截至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前，鉴于合计 3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离世、退休或主动放弃的原因，公司合计注销的股票期权为 160.6 万份。上述相关内容已经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截至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前，鉴于合计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合计注销 8.0001 万份，部分激励对象主动放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 3.3333 万份；因 2020 年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公司合计注销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213.1333 万份。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合晶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2025 年 3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达到行权条件 137.3333 万份股票期权的进行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鉴于 2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注销前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 37.3001 万份。

综上，自《2020 年激励计划》授予以来，公司注销股票期权合计为 422.3668 万份。公司 2020 年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权数量 385.6332 万份，持有对象合计 113 人。

（2）历次行权价格调整情况

历次 2021 年度权益分派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6 元（含税）和 2022 年度权益分派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2024 年 3 月 13 日将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每股人民币 3.13 元调整为 2.944 元。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历次 2023 年度权益分派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9847 元（含税）和 2024 年度权益分派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本次将行权价格由每股人民币 2.944 元调整为 2.4455 元。

2.《2022 年激励计划》历次激励对象人数、期权数量、行权价格调整情况

（1）历次激励对象人数、期权数量调整情况

截至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前，合计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因此公司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 28.6666 万份；部分激励对象主动放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 18.6666 万份；因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因此公司注销已获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37.3333 万份。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合晶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2025 年 3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因此公司注销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 8.5334 万份。

综上，自《2022 年激励计划》授予以来，公司注销的股票期权合计为 193.1999 万份。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权数量 251.8001 万份，持有对象合计 66 人。

（2）历次行权价格调整情况

历 2022 年度权益分派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2024 年 3 月 13 日将行权价格由每股人民币 3.79 元调整为 3.69 元。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历 2023 年度权益分派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9847 元（含税）和 2024 年度权益分派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本次将行权价格由每股人民币 3.69 元调整为 3.1915 元。

（四）《2020 年激励计划》和《2022 年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情况

2024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共有符合行权条件的 139 名激励对象实际行权，实际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211.1334 万份，行权价格为 2.944 元/股；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共有符合行权条件的 78 名激励对象实际行权，实际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28.6667 万份，行权价格为 3.69 元/股。已于 2024 年 6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批量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公司对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 213.1333 万份股票期权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 137.3333 万份股票期权的进行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二、《2020 年激励计划》和《2022 年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条件说明

（一）行权条件审议程序

2026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已进入第三个行权期的说明

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11 月 18 日，等待期均为自股票期权授予日起至各期可行权之日，股票期权授予日与获授股票期权首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12 个月。股票期权授予满 12 个月且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分三批行权，每批可行权比例分别为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 1/3、1/3、1/3。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第三个可行权期为自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满两周年）后的次日起至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为 1/3。2020 年和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等待期已届满，已进入第三个行权期（2026 年 2 月 9 日至 2027 年 2 月 8 日）。

（三）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行权条件	达成情况
1、《2020年激励计划》和《2022年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均可按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行权，即可行权。 下列业绩指标达成，即可行权。 （1）公司上年度审计报告为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以2020年/2022年为基准年，上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20%； 2、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条件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为“合格”及以上，个人当年可行权比例=（A）×（B）×（C）×（D），计